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决议表决截止日为2020年1月31日。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月3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2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2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专项捐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同意捐赠1500万元作为疫情防控专项资金，用于支持开展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和救助工作，并授权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具体组织实施本次捐赠事宜。同时，董事会对管理层在本次疫情防控和救助工作中的快速响应与主动作为予以充分肯定，并表示公司将继续做好疫情防控期间的各项金融服务工作，切实承担金融机构职责，与社会各界齐心协力、同舟共济，共同打赢这场疫情防控阻击战。

特此公告。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3日